

母女漫迹中国

我要踏着祖先的足迹，  
细味五千年文化的灿烂辉煌，  
我要凭身上“传人”的胎记，  
拜认金色的矫龙，  
古老的东方！

重庆出版社

# 母女浪游中国

[香港]华莎 著

重庆出版社  
一九八四年·重庆

封面设计：崔山山  
封面题字：高 峡

母女浪游中国

〔香港〕华 莎著

重庆出版社出版 (重庆李子坝正街102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重庆发行所发行  
重庆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5.75 插页7 字数110千  
1984年7月第一版 1984年7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20,000

书号：10114·116 定价：0.65元



作者近照

## 作者小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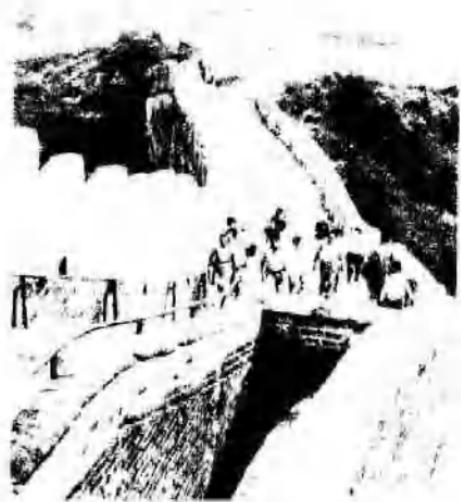
华莎，女，诞生在一个赤道小岛，沐着薰风椰雨成长。五十年代怀着满腔爱国热情只身投奔祖国。在七十年代“四人帮”最猖獗的年月，满怀悲愤含泪去国。共在国内度过二十个难忘的春秋。

这二十年的岁月分配如下：四年在中山大学中文系学习，一年在《长江文艺》任编辑，其他十五年在贵州大学中文系任教。

目前定居香港，从事出版工作。



1. 1951年4月某地大集上……



2. 1951年4月某地  
三、晋察冀边区之五  
五、晋察冀边区之五



3. 鸡儿山青天碧水。



5. 哈萨克飞歌豪放热情，使我们感到无限温暖。





8. 血泊中，一女童，兩  
稚相象的屍體上，一女  
一男，躺在地上，不



9. 由北平到山西，  
平，山西運城人，一華  
籍，一華人，一華人，一華人

# 读一个饶有情趣的游记

——《母女漫游中国》序

1983.6.14 秦牧

一九八三年六月间，我因事到香港，住在跑马地新华社的高楼上。一天，一位中年妇女来访，在楼下的会客室中，她告诉我，他们夫妇在香港从事出版事业，印行的大抵是一些帮助教师备课和辅导学生学习的书籍，事业还算顺利。业余她自己又从事文学创作，因为曾经漫游中国内陆，深入过大西北，回香港后写过一本题为《母女漫游中国》的游记，是一九八一年底和一九八二年初香港十本畅销书之一。说着，她把那本书赠给我，探询读后如有所感，是否可以为它的内地版写一篇序。不待说，这位来客就是本书的作者华莎，看起来，她是性格相当坚强果敢的，要不然，就没有那么大的胆量，带着一个小女儿，走南闯北，坐火车游遍大半个中国了。

当时我并没有爽快地答应下来，因为预定离开香港后，我很快就要到陕西、甘肃、青海等省参观访问。而且，在未曾细读该书以前，我也不愿贸然答应。说实话，我对于香港出

版的许多书籍是不大感兴趣的。它们大抵印刷非常美观，但是内容精彩的却很少，更讨嫌的，是经常错字很多，和它们的漂亮装帧常常很不相称。再说，写序是一件吃力的事，如果不是细读全书，而且感到值得推荐的话，随便执笔，就未免有点那个了。所以当时我只说等有空闲，看完后再作决定。就这样把客人送走了。

回广州后，我把这本书随便翻翻。觉得它文字相当精彩，而且该书诗序中所说的：“我要踏着祖先的足迹，细味五千年的文化的灿烂辉煌，我要凭身上‘传人’的胎记，拜认金色的矫龙，古老的东方。”也激发起我的一番兴趣。

此后，我踏上了访问大西北的道路，把这事情暂时给搁下了。大西北，辽阔得仿佛无边无际，粗犷豪迈的大地，它是多么的吸引人呀！广东有一句俗话说：“到广不到潮，冤枉跑一遭。”或者“到广东不到海南岛，冤枉跑一遭。”意思是说：到广东旅游，如果不到潮州或者海南岛，那就负此行了。新疆也有一句俗话说：“只到乌鲁木齐，而没有到吐鲁番，等于没有到过新疆。”和这一类谐趣的言语相映成趣，但是更加扩而大之的，是到过西北的旅人还常常讲这么一句话：“没有到过大西北，就不能说真正见过我们的祖国。”这一句话是有相当道理的。在辽阔的大西北，那丘陵起伏的大地，峻峭挺立的山峰，以至于古老的墓葬，蜿蜒的城墙，到处都使你想起我们中华民族的悠久的历史。在西安，你几乎四处都可以碰到历史文物，农民种地，一锄头掘下去，常常可以掘到秦砖汉瓦，唐代以后的文物，就更加显得平常了。因此，在名胜

古迹附近，农民的小摊档上，你有时也可以碰到真正的小件珍品。人到了这些地方，秦始皇、汉武帝、唐太宗、武则天，以至于霍去病、文成公主、玄奘、司马迁、李白、杜甫等许多历史人物，本来仿佛已经遥远得如梦如烟雾锁尘封的，突然和我们拉近了距离，使人感到仿佛就在眼前不太远的地方一样。大西北唤起了我们一种有时也处于朦胧状态的深厚的民族感情。因为这片高原，本来就是中华民族历史的摇篮啊！陕西固然是这样，甘肃、青海，也同样，到处唤醒我们，叫我们想起许多古老的历史事件。我在旅程中，还有一个意外的感受，就是无论到什么地方，处处都可以见到香港的青年游客，他们大抵是年轻的学生，穿戴着运动装、球鞋、太阳帽，以至于五光十色的港式衣裳。他们不但大批到了西安，而且到青海、新疆和西藏的也大有人在。在青海，我见到好些香港青年竟深入到长江、黄河的发源地去，过着一种艰苦备尝的生活。这些人不去参加什么豪华旅游团，坐喷气式飞机到国外的什么海滩胜地，过舒舒服服的休假生活，却万里迢迢跑到祖国的大西北来，跋涉险阻其乐洋洋，足见这一片高原对他们有着如何巨大的吸引力了。这也突然使我想起：怪不得华莎的《母女漫游中国》一书，可以成为香港的畅销书。华莎在西北的旅行路线和我的不尽相同，但是到了大西北所激起的感情，却是我很容易领会的。

从西北回南方后，我因为身体不适，好些日子住在医院，阅读那本书的计划又搁置下来。直到最近，才算是认真把它读完了。读后，我觉得这篇序是值得写的。对于该书，我虽

然不想说它如何如何完美，但应该说，在香港刊行的书籍中，它是属于相当严谨的一类。它没有常见于香港许多书籍中的那种粗制滥造的痕迹，作者的写作态度是严肃认真的，有好些地方，甚至达到了精雕细刻，全神倾注的地步。

这位女作者，下决心不坐飞机，而是靠坐火车，从华南、西南而华北、西北，一直跑到武威、敦煌、乌鲁木齐和吐鲁番，一直跑了两个月。有时，为了领略沙漠风光，还特地在位于沙漠小绿洲中的小镇过夜，度过相当艰难困顿的生涯，一个长期居住于香港的知识妇女，能够有这样的精神，很值得称道。正是由于采取这样的态度，她比较能够深入实际，获得许多第一手的材料，写来就比较生动活泼了。

自从旅游风气在世界也在中国蓬勃兴起以后，关于旅游文学怎样才能写得更加精采生动些的问题，越来越为众多的人所关心，报刊上也常见有文章在进行讨论。这个问题，自然不是几句话就能概括得了的。但是，扼要地说，不外是古今中外游记中的优秀笔法必须学习继承，作品必须写得饶有情趣，深厚隽永。同时，最好能够洋溢着时代精神。一个现代人所写的游记，尽管所看到的仍然是千几百年前人们就已经见过的山山水水，那感受，总应该是不尽同于前人的吧！游记文学，最令人讨厌的，就是那种流水账般的，自然主义的写法，作者记录许多风景，自己却没有发挥什么思想，抒写什么感情。这样的游记，尽管写得认真，却是令人大倒胃口的。我们看历代出色的游记体作品，欧阳修的《醉翁亭记》也好，苏轼的《赤壁赋》也好，范仲淹的《岳阳楼记》也好，以

至于陆游、袁宏道、徐霞客、袁枚等人的游记都好，他们写的游记文学，都夹叙夹议，抒发感怀，内容丰富多采，笔法潇洒自如。这才是活泼泼的旅游小品，而不是死板板的风景清单。华莎的《母女浪游中国》，是吸取了中国游记文学中的这种长处的。没有相当的素养和率真的感情，即使明知这样写具有优点，也是不容易学到的。虽然，由于这本稿子原本是预定给香港读者阅读，并在香港出版的，它在抒写新的风物，发扬时代精神方面，我认为还是有一些欠缺的。

但是，它的优点毕竟颇多。首先，是作者具有一定的文学素养，笔墨相当潇洒细腻，有一些不容易刻划的精微之处也刻划到了。例如在她刚刚开始旅程的时候，路经桂林，她对桂林山水有这么一段描绘：“那些峰峦奇丽无比，有象绵羊，象骆驼，象雄狮，象奔马的；有象笔架，象皇冠，象朝板，象花瓶的；有象振羽相扑的斗鸡，有象含苞待放的碧莲，有象擎天的巨柱，有象出鞘的宝剑……实在令人眼花缭乱，目不暇接。”这类笔墨工夫，显示了作者达到一定水平的文学功力。

在游历各地，描绘景物的时候，华莎注意到使描写能够“向纵深发展”，这就是不仅写当前的景物，也接触它的历史，描绘它的人情、风俗、物产，这样一来，作品就显得深厚了。例如，在踏上古代的“丝绸之路”的时候，她这样写道：“两千多年前，汉代的张骞先后率领四百多将士，牵着骆驼、马匹，驮着大量体现了中原人民文明和智慧的丝绸，开辟了这条横贯亚洲内陆，通向欧洲的道路。然后，各式人等就行进在这条

路上了，它包括离别了妻儿，穿着威风凛凛的甲胄的军人；一片虔诚，急急奔往天竺（印度）朝圣的高僧；被皇帝降职流放，失意落拓的文武官员；还有一队队驼铃叮咚的商旅，它们‘描就’那‘无数铃声遥过碛，应驮白练到安西’<sup>①</sup>的美丽画面。”象这一类历史的追溯，加上许多人情，物产的叙述，增加了这本书的风采。

更重要的，是作者直抒胸臆，倾注感情的部分，有了这些笔墨，文学色彩就加强了，作品的个性也突出了。大胆地、痛快淋漓地写这一类段落，有时甚至敢于写上长长的一段，是本书很大的特色。这一点我是很赞赏的。例如她在游览古迹时，想起了中国的传统，就这样发挥道：“传统是很奇妙的东西，它是民族的烙印，就象一个人身上的社会烙印一样。它是无处不在，无所不包的，大至一个人的人生观，思想方法，小至穿衣吃饭、走路睡觉，都可以表现出来。它可以躲藏在端午节的一片粽叶里，也可以黏附在日常吃饭的一双筷子中；它可以凝聚在一个温厚的微笑里，也可以闪烁在某句凝炼的古诗中。因此，华人在异国经受的失去传统的痛苦，实在是一种无处不在的痛苦……”又如，在游览新疆天山牧场，看到那些幽雅精致的林间小屋时，她这样抒写道：“这一幢幢漂亮精致，小巧玲珑，酷似童话故事中时常描写到的林间小屋，仿佛每一间都关着一个美丽动人的童话故事——那些关于仙女的魔杖、巫婆的咒语、白兔的天真、松鼠的伶俐、公主的纯情、王子的勇敢的童话故事……我们仿佛看到白雪公主正倚在那大门前的扶手旁，和她那七个矮人说话；又仿佛看到

狼外婆在敲那缀着白色饰边的大门；还仿佛看到灰姑娘坐在台阶上穿她的玻璃鞋，以及象征着幸福的‘青鸟’在屋檐上跳跃啁啾……小屋周围是茂密的杉林，地上铺满落叶和杂草。仔细一看，啊！这里那里，处处长着小帐篷似的蘑菇呢，红的、白的、黄的、紫的、棕的、蓝的蘑菇……”这样一写，就使景和情交织起来了，那些看似和景物无关的联想，也反过来加强了情调和气氛。在这方面，作者是做得相当出色的。

因此，我觉得这是一本具有特色的游记。它对于帮助没有到过大西北的读者在若干程度上领略这片高原的风采，是有相当作用的。

近年来，原本在香港出版的书籍，再在内地刊行新版本的情况是逐渐多起来了。这是一项有一定意义的工作。“港台文学”，不是越来越多地引起人们的注意了吗！当然，认真选择是重要的。这本《母女漫游中国》的膺选，我觉得，是恰当的。

我就这样写下我的读后感吧，是为序。

1983年10月·广州

# 我要上路了

我要上路了，  
告别紧张的生活，  
暂时化作  
潇洒的野雁  
在祖国的大地流浪。

背起简单的行囊，  
我去寻觅那无数的梦。  
印证梦中的锦山秀水，以及  
大漠的苍茫，  
草原的浩瀚。

我将沿着丝绸之路前进，  
细听那寂寞的驼铃叮咚。  
我将探访那荒漠中的艺术灵官，  
看神奇美丽的“飞天”，  
如何在宫中翩翩翱翔！